

88

亮軒書話①

人情達練即文章

亮軒

書名：世緣瑣記

作者：言曦

出版者：爾雅出版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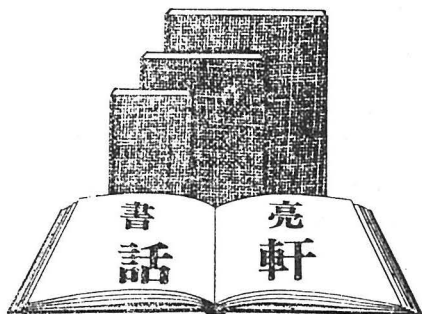
出版日期：民國六十六年七月廿日初版

頁數：一百五十三頁

紙張：八十磅米色印書紙

裝訂：穿線裝釘

定價：新臺幣四十元



依照言曦的寫年表看作，他稱得上才子之名，年方十五歲，短篇小說便在北平世界日報上獲得發表，第二年，便出版了一本英詩選譯，十七歲時便開始寫政論及文藝評論，還創辦了華北月刊。此後數十年間，一直與筆墨結了不解之緣。

一般人開始對言曦的名字有印象，當從民國四十八年他在中央日報寫方塊專欄開始，三數年間，他那瀟灑着書卷氣與哲理性的短文，受到大家的重視，但此後以言曦之名出現的文章就很少遇到，這並非說他封筆不寫了，他寫的是報刊的社論，不具名，可以說更上一層樓。

固然言曦的作品也許產生了更大的影響力，不過對於一般讀者而言，「言曦」這個人却沈寂了許多年。一直到去年，在中華日報副刊上突然出現了言曦的「伴」，冠以「世緣瑣記」的系列標題，清麗醇厚的筆觸，亦莊亦諧的態度，娓娓道出他自己的「夫妻緣」，一時大家都為他的文字所吸引，重新想起當年作「短篇」的言曦。此後他又在這項系列下，繼續寫了「子」、「姊」、「媳」、「長」、「友」等「世緣」。好久不見面的言曦，再出現的散文居然如此親切

精純，似乎比短論時期又昇華了許多。在過去，文章當然還是很好，但予人的感覺是太濃了些，也許是方寸四十出頭之故，雖然不是有意雕琢，却也無以掩藏一些稜角痕跡。如今的世緣瑣記，就淡了許多。這裏所謂的淡，不是猛然屬水變得瑣細無味的淡，而是經歷了整整一甲子的浮沈，心地寧靜淡泊的淡，特別耐人回味的淡。

散文的定義很不好下，似乎「不是小說」、「不是評論」、「不是詩歌」，那麼，大概就是散文。散文大多抒情或是敘事，直述個人之所見所思所感，其中必有一個「我」在。差別只在「我」之大小與所佔比率如何。因其如此，散文佔了個容易獲得知音的便宜。一首詩，一篇小說，只要達到相當水準，「懂」的層次便可分作很多重，原則上詩與小說有其獨立的機能，讀者可能發掘得出連作者本人都未嘗悟及的玄奧，這種情形在散文却難，散文與其創作者總是骨肉相連，讀其文如見其人。他的談吐風儀，確實可以藉文字窺其大概。一篇出色的小說，當然也可以提示出某種哲學的觀點，不過這並不是小說的首要任務，有時僅僅傳達某種感覺的小說，還是可以獲得肯定的評

價，不需要有何特殊的主張。哲學不同，哲學以直截了當清楚明白爲上，簡單的說，哲學要表現作者的主張。散文，須要適時的暗藏機鋒如小說，留待讀者發掘回味，另外也不能缺少明確的個人愛憎，對人生的看法，這又多少透出哲學性。這一點，言曦的散文可作爲一個典型。

世緣瑣記一書，除「世緣」外，尚有附錄兩篇，或許是世緣瑣記六篇數量略嫌不足，因此收入以增篇幅，不過這兩篇文章不免破壞了世緣瑣記的完整性。書的篇幅如何，並無定規，作者與出版者若着眼於購書者的心理，恐怕也是多慮。試看梁實秋的雅舍小品，薄薄一冊，却賣了三十版上下，足證讀者見到真正的出色作品，便不太會計較書的厚薄。設想世緣瑣記若完全是作者身邊人物的描述，因其體系的清晰，也許更能刺激讀者的購買慾。在這裏爲方便討論，涉及範圍僅限於世緣瑣記六篇，其他二篇附錄，屬於「言曦散文研討」，暫且表過不提。

既名之爲世緣，言曦對人生的看法，大致描摹得出。「緣」是可遇不可求的，也是不可抗拒的，相信緣份的人，得失心較爲淡泊，但對於已經獲得者，又

分外的珍惜。世緣者，俗世之緣也，彷彿人生如寄，只是匆匆來此一程，遇到了許多休戚相關，榮辱與共的人物，從前大家在何處，將來分手後又要往何方，誰也不知道。這些關係中，隱藏着許多我們永遠摸不清的玄機，而緣之動人亦在此。既然大家都是來往飄忽的百年過客，彼此何妨放寬胸懷，笑眼相迎，一如待客，恰好好散，留下些堪足作愉快回味的記憶，不必認真是在生前抑或死後才一一反芻，這是多麼溫和而又瀟灑的人生態度。

世故難，天真亦難，歷經世故猶不失天真更難，需以一片閒心人我相觀照，不斷的觀察、思索，進而理解，人生本是一部大書，可惜肯細讀的人不多，能否讀通更要看機緣，看功力，言曦是很肯讀這部大書的人，由文章看來，讀得十分用功，從不錯漏任何的微末細節，並且批評甚詳，反覆不停的有心得，這些心得便具有深厚而耐人尋味的哲理，讀者禁不住再三思量，如他寫「伴」，引用「不識廬山真面目，祇緣身在此山中」的詩句，他說：「大概你這時已成爲廬山的一部份，或者廬山已成爲你的一部份。」如此的感覺，許多人都有，却未必十分清楚，由他輕巧點

出，登時便生適得我心的愉悅，他寫「子」，一句天賦「兒權」，道盡了天下父母的感受，「子以父給他清白的家世爲榮，父以子的不驕家聲爲慰」，不僅明白的表出了父子之間的融洽，也說明了人生一世起碼該有的認識，他說他姊姊「喜歡聽我說笑話，其實說得並不好，但她笑得總是很開心。」姊弟情深，一語道盡，他寫朋友，開始便列舉朋友的缺點，你却會覺得無一點不可愛，這正是不折不扣老朋友形容老朋友的話，只有經過多年的相處，投注無限的感情，又加以仔細的思索，才能歸納得出如此精練而動人的詞句。

無情的人緣份自然淺薄，因爲無情者不免太自我中心，目中無人。這種人寫不出世緣瑣記來。真正成熟的情感，却未必笑聲洋溢淚影婆娑，那種情形，如一塊熾熱的炭火，光熱俱在巔峯，偏不見熊熊火焰。平生閱歷豐富，磨練得老成持重，正如覆蓋在熱炭的爐灰，格外的持久而溫暖。言曦處人。正是情深意濃，他把夫妻之緣當作「至緣」，他把妻子「從不生病」、「天生會做衣服做菜」、「家裏從未遺失過東西」，看作「婚後三奇蹟」。細細玩味，不難發現他們

之間無以復加的融洽。在「長」之一文中，寫到長官適遭喪明之痛與之執手嘆喟時：「我也不知道該怎麼安慰他才好，祇是待他稍平靜時，送了些佛經勸他讀。」他寫朋友：「我可能是少數幾個最瞭解他的朋友之一，却不够資格評他的詩，正如他說的，我不够資格借錢給他一樣。」諸如此類，平淡寧靜，甚至不見漣漪的詞句，有很多很多，這不是詞句好，是心腸好，情感深，又能勾勒得恰如其份，不張牙舞爪，也不忸怩作態，看似平直寫來，讀的却不禁掩卷沉吟，感受那股「後勁」。薑是老的辣，文章是老了才醇，也許該說爲人到老才有指望溫厚可人。散文既屬「人」

「文」並重，兼採兩說未嘗不可。

散文經常平鋪事理直鉅心胸，最容易犯的毛病，是變成平原走馬，易放難收。稍一不慎，便岔入旁枝，聒絮不休，有時寫的人也覺察到事情不妙，但也不易立刻拿得出鳴金收兵的辦法。因此簡練的散文十分希罕，寫散文如言曦每篇精心分隔作「一」「二」「三」……的並不多。可見事先的籌劃相當周全。寫「媳」之一篇，第四節末句爲：「不是，他們在一月十九號結婚，你要娶兒媳了！」到了第五節第一句，便

是：「『聘金……』我在和親家通長途電話。」很可以作為言曦為文簡潔的典型例證，令人回想到他從前的「言曦短論」。因其要言不煩，篇幅雖長，但不覺累贅。在「長」之一文中，用了將近八行，寫他新上司的特徵，有一句是一句，句句着力，不難見出他敏銳的觀察力，更折服他歸納文字的功夫。寫「媳」的最後一段文字中，他以短短八句話，寫夢見兒媳抱着一個娃娃，娃娃竟是小強兒，然後夢醒抿嘴而笑的情狀，纖巧深刻，必須在結構上預作規劃，方能掌握住文與情的恰當節奏。其實對人物的出場，他極其重視，一看便知經過深思熟慮。總是先盤旋幾句本題之外的話，或為世象，然後輕輕扣上主角人物，搖曳而下，從容不住的閃現驚奇。一位功力深厚的老作家，還能如此誠敬的經營章法，倒是很值得後學者仿效，尤其是才情出眾的人。

世故常常被看作狡猾的代名詞，看了言曦的世緣瑣記，固知天真確是不壞，世故也依然可以增長可貴的智慧。他字裏行間透出的達練沈穩，具備了可觀的

包容力與說服力。我們不會覺得他昧於事實，故意說些不關痛癢的門面話。反之，我們發現了他比我們看得更深更透，才能把人生一部大書作出如此精采的疏注。難得他閱歷過不少風濤，使得他的胸襟更為開闊平和。在言曦心目中，「殘缺」恐怕正是「完美」的必要條件。他寫「伴」時說：「如果她有點個人的嗜好，就是買皮鞋，做新衣，但都挑價廉物美的買。」其中「但」字用得極嫵媚。他與他的伴對於某些問題「彼此也有差距」但未寫成「不同的意見」。強兒曾經讓他們夫妻煩惱過，但我們找不到絲毫不滿的心情。他與俄國人有過不愉快的來往，但想到了托爾斯泰，杜斯妥也夫斯基、屠格涅夫等人，他就不能相信俄國人是壞人，「但擺在那套制度裏面，就必須為某種邪惡的目標服務，否則亦無以自存。」

從世緣瑣記中，我們發現出世並非求超脫的唯一途徑，所謂衆生皆是佛，意盡於此。言曦是人不是佛，但那一片慈眉善目，也真令人神往，瑣記此緣，自然十分歡喜。